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938　　公司简称：三孚股份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拟以 2019 年末的总股本 15,016.6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524,990.00 元。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孚股份	60393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么大伟	刘默洋
办公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河北省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电话	0315-5656180	0315-5656180
电子信箱	yaodawei@tssunfar.com	liumoyang@tssunfar.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三氯氢硅、高纯四氯化硅、电子级二氯二氢硅、电子级三氯氢硅、氢氧化钾、硫酸钾等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自主组织生产，主营产品生产连续、稳定。公司依据市场情况制定生产计划，按计划组织生产，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生产计划。同时公司具有柔性化生产优势，可根据市场需求及时调整产品结构。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硅粉、氯化钾、氯化氢等主要原料及其他辅料。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对于不同原材料，采取不同的采购方式，保证原材料供应充足的同时，也保证了采购价格的合理性，公司与各主要原辅材料的供应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确保原辅材料供应的及时畅通。根据所采购的品种，公司采购模式主要分为以下两种：对于硅粉、氯化钾、氯化氢等原辅材料及小金额设备等以询价、议价的采购模式为主；对于大额固定资产以招标采购模式为主。

（3）销售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实践，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销售体系和稳定的客户群体，对于不同产品，采取不同的销售模式。对于终端客户相对集中的三氯氢硅产品、氢氧化钾液钾产品、高纯四氯化硅产品，根据市场行情，以议价方式与终端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对于终端客户较为分散的氢氧化钾固钾产品，则多采取经销模式进行销售。对于硫酸钾产品，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并逐渐开拓农业终端渠道的销售模式。

3、行业情况

详情请见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二部分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总资产	1,283,762,480.95	1,139,404,613.97	12.67	1,051,781,771.74
营业收入	1,156,606,116.76	1,103,852,434.47	4.78	1,074,166,44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666,283.23	113,050,172.45	-4.76	142,744,25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674,894.06	98,693,311.31	0.99	136,669,48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7,080,170.46	1,059,968,996.53	8.22	977,661,30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97,697.05	108,085,664.03	-64.10	-18,551,992.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75	-4.00	1.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75	-4.00	1.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9	11.15	减少 1.36 个百分点	19.0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97,322,418.28	303,002,930.95	290,396,081.23	265,884,68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68,892.04	33,649,401.98	25,915,878.66	20,132,11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407,482.03	30,458,366.94	24,400,659.94	19,408,38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2,790.43	60,974,816.49	46,231,958.64	-35,326,287.6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5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孙任靖	0	60,490,000	40.28	60,49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唐山元亨投资有限公司	0	38,500,000	25.64	38,5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贺东	0	3,500,000	2.3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宽清	0	3,390,000	2.26	0	质押	2,890,000	境内自然人
国泰基金－上海银行－国泰优选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1,000,000	0.67	0	无		其他
万柘峰	0	952,500	0.6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东新	-200,000	702,100	0.4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宏建	534,328	534,328	0.36	0	无		未知
国泰基金－招商银行－国泰基金－德林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5,000	475,000	0.32	0	无		其他
陈松权	338,300	465,000	0.31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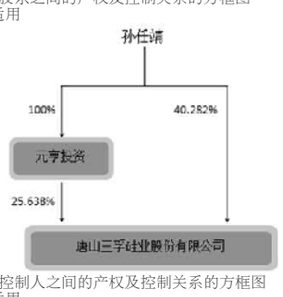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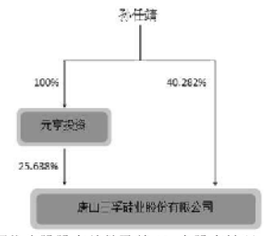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660.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66.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7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67.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99%；每股收益 0.7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0.66 元，较上年同期无变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9.79%，较上年同期减少 1.36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6%，较上年同期减少 0.67 个百分点。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 2017 年陆续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决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解释，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发布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2）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决议通过，公司 2019 年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应按照财会[2019]6 号要求编制执行。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

（3）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同时废止。

根据财政部的上述规定，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通知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总资产、净资产及公司损益等无实质性影响。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4)。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 2019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 户，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家，减少 0 家。

详见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化” 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 2020 年 3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孙任靖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5,016.6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524,990.00 元。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七）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八）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十）审议通过《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3 万吨/年高纯四氯化硅提纯及三氯氢硅储存”项目已建设完毕，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本次结项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

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 50,954,350.70 元(具体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银行实际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本议案关联董事孙任靖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表决票数的 10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进行质押，开具总金额不大于质押票据金额的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质押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运作效率，公司(含部分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保证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及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或其他投资产品。投资期限为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提请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内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同时废止。

根据财政部的上述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通知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4 月 9 日 13:30 在公司办公楼三层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6)。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特此公告。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化利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5,016.6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524,990.00 元。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八）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此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进行质押，开具总金额不大于质押票据金额的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质押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运作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及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或其他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上述额度范围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数据产生实质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有的表决权票数 100%。

特此公告。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3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3 万吨/年高纯四氯化硅提纯及三氯氢硅存储”项目；

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安排：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50,954,350.70 元（具体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银行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由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高于 10%，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孚股份”）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3 万吨/年高纯四氯化硅提纯及三氯氢硅存储”项目已建设完毕，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本次结项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

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50,954,350.70 元(具体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银行实际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24 号)核准，三孚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 3,755.66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204.5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133.58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ZB11749 号”(验资报告)。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南堡开发区支行、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建设北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曹妃甸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拟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年产 10 万吨硫酸钾工程	19,582.00	13,000.00
2	3 万吨／年高纯四氯化硅提纯及三氯氢硅存储	18,683.11	16,133.58
3	6 万吨／年(一期 3 万吨／年)硅粉项目	8,987.60	3,000.00
	合计	47,252.71	32,133.58

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5 日，公司各募投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元)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备注
年产 10 万吨硫酸钾工程	130,000,000.00	130,017,060.85	100.01	已结项
3 万吨／年高纯四氯化硅提纯及三氯氢硅存储	161,335,788.49	116,824,335.36	72.41	本次拟结项
6 万吨／年(一期 3 万吨／年)硅粉项目	30,000,000.00	-	-	项目已变更，详见注 1
合计	321,335,788.49	246,841,396.21	-	-

注 1：2019 年 4 月 11 日及 2019 年 5 月 6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6 万吨／年(一期 3 万吨／年)硅粉项目”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最终金额以实际结转当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及 2019 年 5 月 7 日发布的《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三、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5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3 万吨/年高纯四氯化硅提纯及三氯氢硅存储”已建设完毕，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16,824,335.36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50,954,350.70 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扣除手续费后的理财收益及利息	其他募投项目结余转入(注 1)	节余募集资金
3 万吨／年高纯四氯化硅提纯及三氯氢硅存储	161,335,788.49	116,824,335.36	6,406,496.1	36,401.47	50,954,350.70

注 1：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0 万吨硫酸钾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低于 100 万元，为方便账户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全部为利息收入，共计 36,401.47 元)转入募投项目“3 万吨／年高纯四氯化硅提纯及三氯氢硅存储”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0200110000078 1)内继续使用，并将该项目对应的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均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南堡开发区支行，账号分别为：13050162603600000278 及 13050162603600000277)予以注销